



#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具体内容如下：

###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独立董事刘亚萍女士的连任时间将在2026年7月20日满六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亚萍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刘亚萍女士与公司董事会无意见分歧，且没有关于其离任独立董事的任何其他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鉴于刘亚萍女士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少于董事会总人数三分之一，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刘亚萍女士的离任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公司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前，刘亚萍女士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职务，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进行。

公司董事会对刘亚萍女士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提名陈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经对陈杰女士的任职资格审查，同意提名陈杰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陈杰女士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自2026年7月20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陈杰女士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方可提交

公司股东会审议。

陈杰女士经股东会选举成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将接替刘亚萍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任期自 2026 年 7 月 20 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9 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杰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南京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2016 年至今，任浙江农林大学林业与生物技术学院研究员、专任教师。

陈杰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在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